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
和审计报告净利润数据差异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6年1月21日和2017年1月3日，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大昂立”或“本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会计政策编制的中国泰凌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凌医药”）2014年、2015年审计报告。两者关于泰凌医药的2014年、2015年净利润数值有较大差别，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分析了差异成因及差异金额，现说明如下：

一、差异成因

（一）财务报告编制基础不一致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引用的泰凌医药净利润是其在香港联交所披露财务报告，依据“香港会计准则”规定编制；公司1月3日披露的泰凌医药审计报告依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二）具体会计政策不一致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稿）》引用的泰凌医药财务数据是香港联交所披露的财务报告依据“泰凌医药的会计政策”编制财务报表；公司1月3日披露的泰凌医药审计报告依据“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的会计政策”编制财务报表；两公司具体会计政策差异主要表现在以下方面：

1、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不一致

（1）本公司与泰凌医药减值准备政策差异如下：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泰凌医药	非疫苗类 2 年以上全额计提	非疫苗类 1 年以上全额计提
	疫苗类全额计提	疫苗类全额计提
交大昂立	非疫苗类按账龄分析法计(注)	非疫苗类按账龄分析法计提
	疫苗类全额计提	疫苗类全额计提

注：账龄分析法坏账准备计提标准：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1.00	1.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2) 本公司与泰凌医药固定资产折旧政策差异如下

项目	2014 年	2015 年
泰凌医药	房屋及建筑物按 20 年计提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按 20 年计提折旧
交大昂立	房屋及建筑物按 40 年计提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按 40 年计提折旧

(三) 前期调整事项追溯到相应年度

泰凌医药 2012 年至 2013 年期间进行业务重整，导致疫苗业务相关应收账款、存货等大额减值，致使泰凌医药向联交所提交财务报告中 2013 年为保留意见，2014 年也存在对前期事项调整；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对大额前期调整事项追溯到相应年度，造成数据差异。

(四) 政府补助会计核算标准不一致

2014 年泰凌医药子公司泰凌生物制药江苏有限公司购买土地兴建药厂收到政府补贴 22,215,500.00 元，泰凌医药（香港公告）将其全额计入 2015 年损益，按照国内企业会计准则规定，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按照土地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结转各期营业外收入。

(五) 各年度预提费用对应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

泰凌医药（香港公告）未计算预提费用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2017年1月3日的公告据规定，确认各期预提费用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影响了各期递延所得税费用。

二、泰凌医药（香港联交所公告）与泰凌医药（2017年1月3日公告）各年度净利润差异金额及主要原因

（一）2014年净利润差异及差异原因

1、2014年净利润差异金额

项目	泰凌医药 (1月3日公告)	泰凌医药 (香港联交所公告)	差异金额 (元)
2014年净利润	11,548,881.76	2,086,736.36	9,462,145.40

2、2014年净利润差异原因

项目	2014年	备注
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不一致的差异	-284,060.24	注1
房屋建筑物折旧政策不一致的差异	2,890,591.70	注2
前期调整未追溯到相应会计期间的差异	18,477,806.37	注3
预提推广费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差异	-8,716,061.59	注4
开办费未计入当期损益的差异	-2,432,379.89	注5
补提所得税	-1,604,472.83	注6
其他	1,130,721.88	
合计	9,462,145.40	

注 1: 因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不一致, 按交大昂立会计政策 2014 年多计提 284,060.24 元。

注 2: 房屋建筑物折旧政策不一致, 按交大昂立会计政策 2014 年少计提折旧 2,890,591.70 元。

注 3: 2014 年冲回 2013 年计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412,177.42 元, 泰凌医药 (香港公告) 计入了 2014 年, 本次公告按交大昂立会计政策及企业会计准则, 将其追溯到 2013 年, 增加 2014 年利润 20,412,177.42 元; 2015 年冲回 2014 年股份激励费用 5,147,874.53 元, 泰凌医药 (香港公告) 调整了期初未分配利润, 但未调整比较的 2014 年损益表, 本次公告将其追溯到 2014 年增加利润 5,147,874.53 元; 泰凌医药子公司泰凌医药 (江苏) 有限公司 2014 年冲回 2013 年多计提的所得税 7,082,245.59 元冲减了 2014 年当前所得税费用, 本次公告将其追溯到 2013 年度, 此项减少 2014 年利润 7,082,245.59 元; 以上合计增加 2014 年利润 18,477,806.37 元。

注 4: 泰凌医药 (香港公告) 未计算预提费用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次公告对预提费用计算了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算过程及影响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如下表所示, 此项减少 2014 年利润 8,716,061.59 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3 年初
预提费用金额	105,653,692.30	56,263,759.84	92,236,804.77	83,113,000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金额	25,813,520.54	13,519,307.23	22,235,368.82	20,778,250.00
影响当期递延所得税金额	12,294,213.30	-8,716,061.59	1,457,118.82	

注 5: 泰凌医药子公司泰凌生物制药江苏有限公司开办费 2,432,379.89 元计入了长期待摊费用, 本次公告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此项减少 2014 年利润 2,432,379.89 元。

注 6: 本次公告补提泰凌医药子公司苏州第壹制药有限公司所得税 1,604,472.83 元, 此项减少 2014 年利润 1,604,472.83 元。

(二) 2015 年损益差异表:

1、 2015 年净利润差异金额

项目	泰凌医药 (1月3日公告)	泰凌医药 (香港联交所公告)	差异金额
2015 年净利润	96,369,667.38	87,694,869.07	8,674,798.31

2、 2015 年净利润差异原因

项目	2015 年	备注
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不一致的差异	19,228,860.17	注 1
房屋建筑物折旧政策不一致的差异	2,257,933.85	注 2
政府补助	-21,808,215.83	注 3
预提推广费计算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差异	12,294,213.30	注 4
开办费未计入当期损益的差异	-2,585,779.63	注 5
补提所得税	-834,335.82	注 6
其他	122,122.27	
合计	8,674,798.31	

注 1：坏账准备计提标准不一致，泰凌医药（本次公告）按交大昂立会计政策 2015 年少计提坏账准备 19,228,860.17 元，增加 2015 年利润 19,228,860.17 元。

注 2：房屋建筑物折旧政策不一致，泰凌医药（本次公告）按交大昂立会计政策 2015 年少计提折旧 2,257,933.85 元，增加 2015 年利润 2,257,933.85 元。

注 3：2014 年泰凌医药子公司泰凌生物制药江苏有限公司购买土地兴建药厂收到政府补贴 22,215,500.00 元，泰凌医药（香港公告）将其全额计入 2015 年营业外收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土地使用期限，将递延收益平均分摊结转各期营业外收入。因款项 2014 年收到，自 2014 年起按土地使用年限平均分摊转入当期损益。此项减少 2015 年利 21,808,215.83 元。

注 4：预提推广费用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各期间预提推广费及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算过程及影响当期递延所得税费用如下表所示：此项增加 2015 年利润 12,294,213.30 元。

项目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2013 年初
预提费用金额			92,236,804.77	83,113,000

	105,653,692.30	56,263,759.84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递延所得税金额	25,813,520.54	13,519,307.23	22,235,368.82	20,778,250.00
影响当期递延所得税金额	12,294,213.30	-8,716,061.59	1,457,118.82	

注 6：泰凌医药子公司泰凌生物制药江苏有限公司开办费 2,585,779.63 元未计入长期待摊费用，本次审计将其计入当期损益，此项减少 2015 年利润 2,585,779.63 元。

注 7：本次审计补提泰凌医药子公司苏州第壹制药有限公司所得税 834,335.82 元，此项减少 2015 年利润 834,335.823 元。

特此公告。

上海交大昂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日